

吉林省直属机关工会工作委员会文件

吉直工发〔2021〕4号

关于开展“微视角·拍变化·展成就” 省直机关职工庆祝建党100周年 微视频、摄影比赛活动的通知

省直各单位机关工会、各直属基层工会：

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，发挥工会组织思想政治引领作用，激励省直机关广大干部职工为吉林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拼搏奋斗，省直机关工会工委决定，开展“微视角·拍变化·展成就”省直机关职工庆祝建党100周年微视频、摄影比赛，通知如下。

一、主题内容

以庆祝建党100周年为主题，从普通职工的视角出发，通过

“一段视频、一幅（组）照片、一个故事”，呈现吉林经济社会发展的巨大变化、辉煌成就；记录吉林大地火热的建设场景、劳动场面；展现吉林人民幸福的生活画面、喜悦心情；体现广大职工饱满的工作热情、精神状态；展示劳动模范、先进人物的感人事迹、时代风采，教育引导省直机关干部职工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，爱岗敬业、甘于奉献，在加快吉林振兴发展中走前头、作表率，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吉林作贡献。

二、作品要求

1.参赛作品要体现政治性、思想性、时代性，弘扬主旋律，传播正能量，要符合国家法律法规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、党的政治纪律和宣传工作方针。

2.摄影作品不限单幅、组照，彩色、黑白，组照作品限4—10幅组成（组照按一件作品计算），作品一律接收数码图像文件，谢绝提供电脑创意和改变原始影像的作品；微视频作品分辨率不低于1920×1080像素，格式为常用视频格式（avi、mov、mp4等），摄像机、相机、手机拍摄均可，长度3分钟内。

3.每人每项投稿不超过3部（幅），凡已在全国性权威影展、影赛获奖的作品均不得参赛，作品所涉及的著作权、肖像权、名誉权等法律责任由作者自负。主办单位对本次活动的参展作品拥有最终解释权，可以非盈利性使用所有作品。

三、推进步骤

1.作品征集。自通知下发后至6月初为作品征集阶段，各单

位按通知要求认真组织，分类、初评、优选上报参赛作品。

2.奖项评审。按微视频组和摄影组分设奖项，微视频组设金奖 10 名、银奖 20 名、铜奖 30 名，优秀奖 40 名；摄影组设金奖 10 名、银奖 30 名、铜奖 60 名、优秀奖 100 名。6 月上旬，分别邀请省内微视频和摄影领域专家组成评审委员会，对入选作品进行评审。

3.宣传展示。获奖作品在“七一”前，通过吉林机关党建网、吉林机关党建杂志、省直机关微信公众平台等媒体展示，选取部分优秀作品推荐参加全省职工微视频、摄影比赛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1.加强组织领导。省直机关各单位机关工会要高度重视,把此次活动作为各单位庆祝建党 100 周年活动的重要举措，精心筹划，周密组织，及时指导、督促推进。

2.广泛动员参与。省直机关各级工会组织要做好宣传发动工作，工会干部发挥示范带头作用，引领广大职工积极主动上报作品，确保活动全覆盖。

3.保证作品质量。省直机关各级工会负责人要作为活动的第一责任人，从讲政治高度对参赛作品的形式、内容严格把关，确保立意高远、内涵丰富、别具匠心的微视频、摄影作品上报。

4.及时上报作品。各直属机关工会于 6 月 10 日前将审核后的作品统一发送至邮箱，文件名统一格式为“作品主题+作者姓名”，文件夹名统一格式为“单位+作品数量”。

微视频作品发送至：187036255@qq.com；

摄影作品发送至：617796402@qq.com；

联系人：于晓峰 88902360。

吉林省直属机关工会工作委员会

2021 年 3 月 31 日